

協議

本協議是由匯港資訊有限公司(“匯港資訊”，紅磡德豐街 18 號海濱廣場 1 座 16 樓 1605 室)與用戶，

_____ (姓名)

_____ (地址)

於_____ (日期) 所簽訂。

本協議是根據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十九日“匯港資訊”與創興證券有限公司簽署的協議而訂。“匯港資訊”同意按協議要求提供下列合同中列明的服務內容，用戶同意按協議使用下列服務內容。合約雙方同意遵循本協議內所訂明的條款。

服務內容

服務名稱：創興報價網 (i-Investor Browser)

生效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合約條款：

1. 服務

- 1.1 “匯港資訊”授予用戶一個特許權使用其提供的服務並包括接受此服務所需的軟件與數據(“服務”)。有關服務的詳情已在本協議中的“服務內容”列明。
- 1.2 “匯港資訊”將會給予每個用戶一個帳戶及密碼，讓用戶可以使用服務。

2. 條款有效期

- 2.1 本協議自用戶可使用服務時即生效，並且持續有效直至本協議終止為止。
- 2.2 用戶可隨時中止協議，但需要提前一個月以書面形式通知“匯港資訊”。中止日期將為收到中止通知之後的一個月。
- 2.3 在協議終止日期生效開始
 - (i) 根據協議條款所給予用戶的全部權利和優惠將立即停止；
 - (ii) 用戶將不會取得在協議終止前所繳付的任何退款。

3. 收費及付款

- 3.1 “匯港資訊”可以就交易所和其它內容提供者給予的數據向用戶收取所有的版權稅和收費。用戶理解交易所和其它內容提供者可隨時更改所收取的費用，用戶同意在認購期間支付所需費用。
- 3.2 如果自出發票日起 30 日內仍未收到用戶的付款，“匯港資訊”有權終止本協議，並同時向用戶徵收其應付未付款項 2% 的利息且由“匯港資訊”作最終決定。

4. 版權和歸屬

用戶確認所有服務和內容的版權和歸屬，包括任何已提供的軟件及其修改均由“匯港資訊”所持有，任何對上述財產的複製，分發和竄改均構成或對本協議的違約行爲。

5. 使用的限制

- 5.1 “匯港資訊”提供給用戶的服務是專一的，排它性的，用戶未經“匯港資訊”的書面許可不可以向任何第三者分發有關的服務和內容。此外，用戶亦不可將上述服務用於任何非法或與本協議不一致的行為。
- 5.2 未受“匯港資訊”書面授權，用戶將不可擅自經過任何中介或設施使用該服務。另外，未有匯港資訊事先書面同意，用戶亦不可以嘗試修改或干預有關服務。
- 5.3 未受“匯港資訊”書面授權，用戶不得轉發，分散或出版任何有關服務內所提供的分析報告和相關文件。

6. 違約與賠償

- 6.1 違反本協議內的任何條款將構成違約行為，“匯港資訊”有絕對的權利暫時或永久停止向用戶提供的服務。
- 6.2 用戶必須向“匯港資訊”賠償因違約而造成的任何損失，傷害，費用，索償和支出。

7. 有限責任

“匯港資訊”和所有數據提供者不保證任何內容，數據和其它與服務有關的資訊的準確性或完整性。“匯港資訊”不負責和保證有關服務的及時性，連貫性和正確性。此外，“匯港資訊”不承擔任何因使用此服務或用戶現時居住的設備而引起的用戶或其它第三者的損失，傷害或經濟損失，也不承擔包括但不限於因用戶本身，其僱員，承包商，代理人，設備提供者或其它人的疏忽而造成的任何損失。按法律所定，“匯港資訊”不論是什麼形式引致的賠償責任以及任何形式訴訟方面的責任若全部加起來，在任何情況下，“匯港資訊”要承擔的責任的總和概不會超過用戶按本協議支付給“匯港資訊”的六個月費用，且這將是用戶所有的補償。

8. 香港證券交易所的免責聲明

香港證券交易所致力確保提供的內容準確及可靠，但不保證內容的準確及可靠性，不會為不準確或遺漏而引致的損失負上責任(包括侵權，合約及其它)。

9. 轉讓

“匯港資訊”可以將本協議轉讓予其任何的聯營公司或其它繼承者以繼續提供服務，但未有“匯港資訊”的事先書面同意，用戶不得轉讓本協議。

10. 完整協議

本協議包括服務內容構成“匯港資訊”和用戶之間的完整的協議，它將取代兩者間關於協議條款的所有口頭或書面的溝通協議。任何有關本協議的更改，豁免或修訂必須由雙方書面簽署而定。

11. 適用法

本協議是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例所管轄。雙方及其受讓方均願意遵從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就本協議的違約爭議的司法裁判。

12. 語言

本協議以中，英文撰寫。倘若中，英文版本有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同意並接納

X

簽名

姓名